

“善”的种子

□李秋虹



“人之初，性本善”，善良是人最初的品质，是心地纯洁，纯真温厚，和善没有恶意。随着时间的推移，又历经世事的磨练，能始终怀揣一颗“善”的种子是难能可贵的。

母亲在我们心里是一位典型的“大好人”，时时处处为他人着想，在家里我们喜欢称呼她为“太平洋警察——管得宽”。她没有惊人的善举，但往往是生活的点滴影响着，我人生词典中有关“善良”的诠释都是在她身上读到的。

那是上世纪九十年代，我们家在小镇的车站开了一家饭店，每当凌晨四五点总会听见扁担咯吱咯吱奏出那富有节奏的旋律，仿佛一天便从那个时刻开启。来自附近乡村的赶集的人们，单肩挑着一大篮菜，一前一后如同挑着希望，早早地来到大桥下面找摊位。我们家的饭店也会随着门前的脚步声而开门营业。母亲很勤劳持家，热情好客，但总会区别对待客人。就拿煮面来说吧，对穿着很朴素的顾客总会盛上满满一大碗，好像一不小心面就会溢出来一样。而给那些穿着西装革履的人煮的面条，则是平平的一碗。我问母亲为何这么做？她告诉我那些穿着朴素的人很辛苦、费体力，所以吃得多吃多煮些，而那些穿着西装革履的人可以少煮些；因为他们挑剔，少了可以再添加，多了吃不完浪费了。正是母亲恰到好处地分配，那时候的饭店总不愁顾客，或许也是因为母亲是从大山里来到镇上，在她骨子里透着一份朴素的善良。

记得有一次，一位古稀老妇人路过我们家，天黑了老人仍要执意赶路。几番留却没留住，母亲硬是从家里追到大桥下给老人20元钱做盘缠。那时我总会不理解地问“你为什么总

是那样，你不需要钱吗？”母亲只是淡然一笑，现在想想，母亲的善良或许就是“老吾老以及人之老”，一种给人力所能及的关怀，可以照亮黑暗给人以温暖。

前些年，我遇见一位小学同学，她问到我母亲近况。从她的讲述中我才知道一次同学从家里背了一背篓土豆从老远的村上到镇上来卖掉换学费，刚进场口，背篓里的土豆就被我母亲买下了。她说我母亲被她的幼小懂事而感动，事隔二十多年同学对我提及此事仍然心怀感激。我想，母亲的善良就是一种“幼吾幼以及人之幼”，那是一种发自内心不加掩饰的爱的自然流露。

善良是内心真善美的体现，她孕育着悲悯、感恩等，从小“善”的种子植根心里，直到在母亲的善良品质也一直影响着我。

傍晚，人们在滨河路感受凉风好惬意，我和十岁的儿子走在滨河路上，当我把一瓶喝完的矿泉水瓶子端正地放在垃圾箱上的举动被儿子看见时，他下意识地对我说：“妈，我知道你为什么要把瓶子扔进垃圾箱里，而是放箱上，是因为不想让捡瓶子的老人弯腰在这臭烘烘的垃圾箱里找，你这是善举。”我有些羞愧，我想如果说这是一种善举倒不如说是尽一己之力尽可能温暖他人，如果没有兼济天下那样伟大，但至少我们可以学做一盏灯，温暖他人，哪怕如流萤般柔弱的灯也好，在黑暗处也会生出星星般点点的光。

“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善良就如同一盏灯，烘托出盈盈光亮，驱除黑暗，让人倍感温暖。愿“善”的种子在孩子的心里种下，让岁月可暖，灯火可亲。

左邻右舍

□龙秋华

窗对着窗，中间只隔着“一线天”。彼此推开窗户，房间摆设一览无余。

左边房间里住着一对中年夫妇，两口子早睡早起上班下班，生活很有规律；右边房间搬进来两个时尚男青年，晚出晚归，凌晨三四点回来不是唱歌吹口哨，就是洗澡洗衣服。夜深人静，歌声口哨声流水声穿透力强，中年夫妇从睡梦惊醒，关闭卧室窗户拉上窗帘，又关卫生间窗户。无济于事，两口子睡意全无，倚靠床头聊天聊到天亮，神情恍惚起床上班。

连续几个晚上，中年夫妇都被可恶的歌声口哨声流水声吵醒。女人还好，醒来之后能昏沉入睡。男人可遭罪了，坐卧不宁，怀疑自己患上了失眠症。有一晚上，他实在忍无可忍，敲打窗户告诫两个青年太吵，影响别人休息。歌声口哨声流水声戛然而止，刚过几分钟，手机播放视频的声音又响了起来，尖叫声、怪兽声不绝于耳。男人想不出别的辙，对两个青年恨之入骨。两口子商量对策，男人提出搬家，女人说租住了五六年，房东人缘好，住出感情了，再者，距离员工班车停靠点也近。女人劝男人，再忍忍吧，习惯成自然嘛。

搬家舍不得，住也没法住。有一天凌晨，男人又被音乐声吵醒，他干脆开灯起床，打开电视看连续剧。电视机音量调到最大，男人戴上耳机。女人抓住被子捂紧耳朵，简直震耳欲聋，怒骂男人精神病。男人说以牙还牙，以毒攻毒和两个青年对峙起来，又是唱歌又是跳舞，两部手机一齐放起音乐，声音调到最高。男人女人洗漱上班了，两个青年还没消停下来。

中年夫妇只好成天窗户紧闭，也难免会开窗透气，碰上一面。有一天下班回来，女人推开窗户晾鞋，碰着一个青年站在窗口剪指甲，一个拔胡须。女人扭过头去，不看还好，看着就生气。男人看见了，咳嗽几声，狠狠吐了口唾沫。两个青年看了看中年夫妇，没事人一样嘻嘻哈哈。没心没肺，女人男人心里愤愤然。

中年男人生日临近，同事回乡下家里捉来一只大公鸡，准备给男人庆祝生日。同事住集体宿舍，公鸡暂时存放中年男人家里喂养。男人拿尼龙绳加固公鸡双翅，还不放心，又一头绑住双脚，一头绑到阳台防盗窗上。凌晨一两点，中年夫妇又被隔壁音乐声惊醒。男人揉揉惺忪的睡眼，又准备起床看电视。猛然听见窗台清亮的“喔喔”声，一声接一声。男人推开窗户，大公鸡扯起脖子欢唱打鸣，隔壁音乐声静了下来，两个青年推开窗户看了看，又悄悄关上。

大公鸡宰杀当下酒菜，窗台恢复了宁静。男人坐在窗台前发呆。女人说，隔壁前晚静悄悄的，我以为青年人没回来住，昨晚看见灯光亮着，轻手轻脚，流水声也小，也没听见唱歌吹口哨放音乐。有一天中年夫妇下班，线路故障停电了，房间伸手不见五指。碰巧隔壁两个青年都在家，他们推开窗户，又把窗帘朝两侧拉了又拉，明晃晃的灯光射了过来。两人借着光线，友善地打起招呼。一个青年提着一个黑塑料袋伸手递过来，说今天休假，下午两个人去钓鱼，丰收大半桶，送几条给大哥大嫂尝尝。另一个青年说，福寿鱼，清蒸，红烧；黄辣丁，煲汤，油炸，下饭不错下酒也不赖。两人满脸堆笑，主动示好。男人接过鱼，肚子上的怨气一点一点消失了。

去朋友家做客，女人搞回来一把白蝴蝶花。寻出几只空饮料瓶，注入清水，插成一瓶瓶蝴蝶花，摆放房间窗台上。瞧见两个青年从外面回来，女人挑选几根生长旺盛的白蝴蝶花递过去。他们依样画葫芦插成一瓶一瓶，也摆放窗台上。

两边窗台上，葱葱郁郁。斜风吹过，如无数只蝴蝶翩翩起舞。

生存之乐与生活之乐

□游宇明

如今这个时代，几乎所有的人都非常看重快乐，“快乐阅读”“快乐作文”“快乐工作”“快乐锻炼”“快乐生活”之类的概念不绝于耳。这也不奇怪，人生的最高目标是幸福，而快乐就是幸福的一种。

认真想来，快乐其实是分层次的，一种是生存之乐，一种是生活之乐。

行走于尘世，我们需要物质的东西支撑自己的生存，比如饿了要吃饭，冷了要穿衣，想睡觉得有房子，想出行必须有汽车、飞机，想让人完全不看重个人利益，就像希望人如一只鸟生出翅膀一样不切实际。在一定的物质额度内，人获取的物质资源越多，我们的内心就越快乐。但生存之乐是有限的，一个人赚的钱再多，拥有的资源再丰富，你需要消耗的东西之数量有个大致的区间。换句话说就是：当一个没有基本生存物质的时候，物质的获得会让你产生快乐；当一个人衣食无忧，你获得物质的数量就不再与快乐成正比。否则，我们就无法理解，比尔·盖茨在年富力强的时候，将公司交给别人管理，自己

一心一意做慈善；也无法理解范文澜拒绝做省部级高官，却钟情于历史研究。

最能安放长久快乐的还是生活。一个人有份好工作，下班之后，你可以选择搓麻将，也可以选择发明创造，哪一种安排更有价值呢？一个人赚了大钱，可以为享乐一掷千金，也可以捐助贫困地区的学校、医院，哪一种方式更能让金钱闪出灵魂的高洁呢？一个人成了明星，可以浮在声名上炒作，也可以静下心来认真唱那么几首歌，演那么几出戏，哪一种做法更能使名声变得纯粹呢？我想应该都是后者。因为前者只与肉体与低层次的欲望相关，后者才通向我们的灵魂与高层次的渴求，才决定一个人的基本品位。历史上那些留下好名声的人，官位未必最显赫、金钱未必最丰富、才华也未必最杰出，但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让自己的灵魂变得高贵，在这种高贵中寻找应有的快乐。

一个人满足生存之乐，不需要做额外的事情，只要顺着动物的本性就够了，但要追求生活之乐，你的

灵魂就必须比一般人高出那么“一丢丢”。只有在一定程度看轻感官的舒适，不在乎安逸与轻松，你的世界才不会停留在生存的档次，才会尽可能抑制动物性，而呈显比较多的人性、神性，从而抵达生活之乐。

我们还应该拥有开阔的格局。对自己要求很低，一切定位于即时的获得，你就会在诱惑面前败下阵来，你的人生海拔就会处于被人俯视的档次，你的快乐也很难冲出生存的包围圈。相反，如果一个人对自己有比较高的要求，希望自己所做之事不仅有益于自己，还有益于他人与社会，他的眼光就会变得远大，他在利益与长久声誉之间就会毫不犹豫地走向后者，他也就可能获得生活之乐。美国作家大卫·伊格曼在《生活的清单》一书中写道：“人的一生，要死去三次。第一次，当你的心跳停止，呼吸消逝，你在生物学上被宣告了死亡。第二次，当你下葬，人们穿着黑衣出席你的葬礼，他们宣告：你在这个社会不复存在，你悄然离去。第三次死亡，是这个世界上最后一个记得你的人，把你忘记。于是，你就真正死去，整个宇宙都不再跟你相关。”他说的表面上是死亡，实际上是要告诉人们一个人想实现不朽，必须追求生活之乐。

人毕竟不是单纯为了活着而来到这个世界的。